

第五届九龙城区议会
第七次会议记录

日期：2017年2月16日(星期四)

时间：下午二时三十分

地点：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会议室

出席者：

主席：潘国华议员

副主席：左汇雄议员

议员：李慧琼议员,SBS,JP (于下午3时50分离席)

萧亮声议员 (于下午4时08分离席)

林德成议员 (于下午6时38分离席)

邝葆贤议员

余志荣议员

吴宝强议员 (于下午5时55分离席)

黎广伟议员 (于下午6时45分离席)

张仁康议员,MH

关浩洋议员

劳超杰议员 (于下午2时54分到场)

(于下午5时55分离席)

杨振宇议员 (于下午5时08分离席)

何显明议员,MH

梁美芬议员,SBS,JP (于下午5时12分离席)

陆劲光议员 (于下午2时39分到场)

吴奋金议员

邵天虹议员

林博议员

郑利明议员

杨永杰议员

何华汉议员 (于下午4时36分离席)

梁婉婷议员

丁健华议员

秘书：叶伟刚先生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

高级行政主任(区议会)(署任)

列席者：

郭伟勋先生,JP	九龙城民政事务专员
庄丹娜女士	九龙城民政事务助理专员
刘美仪女士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高级联络主任(专责事务及何文田)
叶玉薇女士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高级联络主任(地区联络)
黄鉴强先生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高级联络主任(大厦管理)
郭丽娟女士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
李雅丽女士	香港警务处九龙城区指挥官
艾明敦先生	香港警务处牛头角分区指挥官
邓敏华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总康乐事务经理(九龙)
蔡远明先生	食物环境卫生署九龙城区环境卫生总监
李民浩先生	运输署总运输主任/房屋计划
谢值林先生	房屋署物业管理总经理(西九龙及西贡)
马汉毅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总工程师/九龙 3(九龙)

应邀出席者：

议程一	林天星先生,JP 潘北华先生 黎荣广先生	水务署署长 水务署总工程师/工程管理 水务署总工程师/九龙区
议程三	李雅丽女士 蔡远明先生	香港警务处九龙城区指挥官 食物环境卫生署九龙城区环境卫生总监
议程四	李雅丽女士	香港警务处九龙城区指挥官
议程七	陈志强先生	教育局高级学校发展主任(九龙城)2
议程八	冯英伦先生 刘宝仪女士 张嘉琪女士 李昊程先生	发展局局长政治助理 规划署总城市规划师/策略规划 规划署高级城市规划师/策略规划 4 规划署助理城市规划师/策略规划 3
议程十一	邓敏华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总康乐事务经理(九龙)
议程十二	何颖诗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高级经理(九龙西文化事务)
议程十三	郭伟勋先生,JP	九龙城民政事务专员

主席欢迎各位议员、政府部门的代表及旁听人士出席区议会会议。在部门常设代表方面，房屋署改由物业管理总经理(西九龙及西贡)谢值林先生出席会议，而蔡远明先生已接任食物环境卫生署九龙城区环境卫生总监。此外，香港警务处九龙城区指挥官张静女士已调职，并由李雅丽女士接任。另外，区议会秘书林育英女士因事未能出席是次会议，并由叶伟刚先生暂代秘书一职。

2. 在正式进入议程前，主席提醒各位议员按《会议常规》的规定申报利益，并表示如会议期间在席议员人数不足 12 位时，他会按《会议常规》第 12(1)条的规定宣布休会。最后，他提醒与会人士关掉手提电话的响闹装置或将之改为震动提示，并在会议期间保持安静，以免会议受到干扰。接着，主席表示本区议会于「维特健灵慈善单车马拉松 2017」中，囊括了区议会杯的冠军及亚军。此外，于「渣打香港马拉松 2017」的十八区挑战赛中，所有参赛的议员均成功完成赛事。他鼓励各议员再接再厉，继续积极参与各项赛事。

与水务署署长会面

3. 主席欢迎水务署署长林天星先生, JP、总工程师/工程管理潘北华先生及总工程师/九龙区黎荣广先生莅临本会，向议员简介水务署的工作。

4. 水务署署长林天星先生简介香港全面水资源管理概况，重点如下：

(一) 香港供水情况

4.1.1 随着本港人口逐步上升，预计本港的食水需求量及总用水量于 2040 年将分别上升至 11 亿立方米及 14.4 亿立方米。目前，本港主要依靠三个水源，包括(i)本地水塘、(ii)东江水及(iii)以海水代替淡水作冲厕用途。

4.1.2 香港的总面积约为 1,100 平方公里，其中约三成面积（约 300 平方公里）为集水区，大部份位于郊野公园内。雨水在集水区收集后，聚流到各水塘储存，再运送到滤水厂作处理后，经输水网络分配给各用户。现时本港有 17 个水塘，总容量为 5.86 亿立方米。过去 20 年，香港每年集水量介乎 1 亿至 3.6 亿立方米之间，集水量变化极大，反映本地每年集水量不稳定。而每年平均集水量约为 3 亿立方米，远不足以应付每年超过 9 亿立方米的用水需求。

- 4.1.3 有见及此，本港自 1960 年起输入东江水，以补足本地用水需求。惟东江水亦是广东省另外七个城市的主要水源，随着人口和经济急速增长，这些城市对东江水的需求亦十分殷切。同时，气候变化影响东江的水流量。面对这两项挑战，本港必须及早作出部署，以确保本港将来有持续稳定及充足的食水供应。
- 4.1.4 水务署自 1957 年开始提供海水作冲厕用途，现时的海水供应网络已覆盖全港八成半人口，每年节省约 2.7 亿立方米食水。至于目前未获提供海水冲厕的地区，鉴于这些地区的地势较高或者远离海岸等原因，以致安装海水冲厕系统的成本较高，不符合成本效益。署方正计划分阶段向新界东北供应再造水作冲厕用途。整个再造水供应网络落成后，联同扩展海水供应网络，本港将有超过九成人口可获海水或再造水作冲厕之用。
- 4.1.5 鉴于水资源的重要性，署方自 2008 年开始推行《全面水资源管理策略》，制定三大方针包括(i)开拓新水源、(ii)节约用水及(iii)供水网络管理策略。

(二) 开拓新水源

- 4.2.1 署方现正从三方面开发新水源，分别为(i)海水化淡、(ii)再造水及(iii)中水重用。
- 4.2.2 随着近年逆渗透薄膜技术发展，不少国家已开始利用这项新技术建造海水化淡厂。署方已在将军澳预留土地，并将分阶段建造海水化淡厂及相关基建，其设计工作正进行中。预期化淡厂落成后，其年产量能够应付本港全年食水量约 5%，亦预留土地可于日后扩展化淡厂规模，达至年产量占本港全年食水量约 10%。
- 4.2.3 署方正计划把污水过滤处理及加入氯气后，生产成再造水，供应给粉岭和上水一带市民作冲厕用途。有关再造水设施预计最早可于 2022 年投入使用，代替用食水冲厕。
- 4.2.4 署方亦正计划于安达臣道发展区建设中央中水重用系统，以收集家居洗盥水，集中于处理厂过滤及加入氯气后，供应该区居民作冲厕用途。有关设施预计可于 2022 年落成启用。
- 4.2.5 除了现时的三个水源（本地水源、东江水、海水冲厕），本港未来将加入三个新水源，包括海水化淡、再造水及中水重用，使本港水源增至六个。随着科技发展，署方亦继续扩展现有水源及开拓新水源。

(三) 节约用水

- 4.3.1 署方在节约用水方面实施三个策略，包括(i)协同合作、(ii)软硬兼备及(iii)先自愿后强制。
- 4.3.2 在协同合作方面，署方和教育界、环保团体、饮食业及酒店业和政府部门在推广节水教育、提倡节水文化、制定及实施节水措施等不同范畴合作交流，互相助力，更有效地推动节水工作，达致协同效应。
- 4.3.3 为了让学生从小培养节约用水的习惯，署方于 2015/16 学年推出『「惜水学堂」节约用水教育计划』，至今已有逾 200 所小学参加。署方计划于 2017/18 学年把计划推展至幼儿园。此外，署方正在天水围兴建水资源教育中心，并预计于 2018 年底至 2019 年初落成。该中心将设不同主题区，让市民认识香港的供水情况、气候变化的挑战及节约用水的方法。
- 4.3.4 署方一直与环保团体及非政府机构合作，让市民身体力行了解食水的珍贵，当中包括合作举办一些筹款活动，协助贫困地区建造供水设施。
- 4.3.5 饮食业及酒店业向来用水量较大，故署方已聘请顾问为酒店及食肆进行研究及提供节约用水指引。署方亦已为一些用水量较大的部门(如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下文简称「康文署」)、食物环境卫生署(下文简称「食环署」)等)进行顾问研究及提供节约用水指引。
- 4.3.6 署方以软硬兼备策略推广节约用水。在「软」措施方面，署方进行各种教育宣传计划，向学生和市民等推广节水，如「惜水学堂」、水资源教育中心，及为高用水量的业界制订节水指引。在「硬」措施方面，署方积极推动节水器具的使用，例如水龙头及花洒节流器。署方于数年前曾推出「齐来慳水十公升」活动，并向愿意参与计划的逾万名市民免费派发节水器具。署方亦已开始为公共屋邨、学校及政府建筑物免费安装节流器。
- 4.3.7 署方以「先自愿后强制」策略推出「用水效益标签计划」。在 2009 年署方推出自愿参与「用水效益标签计划」，把用水器具如沐浴花洒、水龙头等，按其用水效益分为不同级数作标签。在参考外国相关经验及本港推行能源效益标签情况后，署方将分阶段把「用水效益标签计划」，由自愿参与转换成强制参与。首阶段计划已于 2017 年 2 月开始，强制新发展项目及楼宇翻新项目使用已登记为「用水效益标签计划」内的节水器具，宽限期为一年。署方期望于数年内推行第二阶段，把计划扩展至市面上所有用水器具。

(四) 供水网络管理策略

- 4.4.1 香港水管爆裂有多种成因，其中包括水管老化、水管物料问题、供水水压较高及频繁开掘道路进行地下公用管线工程。
- 4.4.2 为遏止水管因老化耗损而爆裂及渗漏事故频繁发生的趋势，署方于 2000 年展开「更换及修复水管计划」，2015 年大致完成，至今已更换了约三千公里长的老化水管，并成功把水管爆裂数字由 2000/01 年度的 2,479 宗减至 2015/16 年度的 148 宗。水管渗漏率亦由 2000 年的 25% 减至 2016 年的 15%。
- 4.4.3 若继续推行大型更换水管工程，不但费用高昂，亦对交通及民生构成影响。为此，署方推出「智管网」计划，在供水管网安装传感器，以监测水管的水压及流量，从而及早辨识可能出现问题的水管和进行维修。署方并陆续在适当位置加设减压阀，降低水管的水压。
- 4.4.4 署方亦会于政府与私人范围的交接点为水管安装水表，监测私人范围内的水管有否出现渗漏，以及早通知及协助业主解决问题。若该大厦为「三无大厦」，署方会邀请相关的民政事务处及当区议员协助解决问题。
- 4.4.5 署方近年已不断优化水管爆裂的应变措施，冀尽量减少对用户的影响及更迅速地为用户提供临时供水，这些措施包括把水箱及水车置于策略性位置及于水管爆裂黑点进行预习等。此外，署方最近已更新水务署的流动应用程序，供用户按个人需要接收关注的区议会选区最新暂停供水资讯。
5. 邵天虹议员提出下列意见：(一) 感谢署方在马头围区去年发生多宗咸水管爆裂事故后，为该区进行水管更换工程；(二) 查询「智管网」计划的覆盖范围及其预测水管爆裂的能力；(三) 早前区内发生水管爆裂，惟水车四小时后仍未到达为居民提供临时供水，故查询署方有否就此制订服务承诺；(四) 查询污水再造及中水重用是否合乎成本效益；以及(五) 查询海水化淡、再造水及中水重用将占本港总用水量的比例。
6. 林博议员提出下列意见：(一) 要求水务署考虑把供水喉管的水压调高，让楼高三层以上的旧楼无须另设消防水缸；(二) 早前区内某「三无大厦」出现食水喉管损毁破裂，署方先为其进行维修，然后再向居民收取工程费用。他对此做法表示欢迎及感谢，并希望署方日后继续沿用此做法处理同类事件；以及(三) 区内大厦进行大型维修时，承建商大多建议其一并更换大厦的食水喉管。他希望署方可派员协助进行测试，以便居民在作出维修决定时参考署方的专业意见。

7. 郑利明议员认为现时本港供水喉管的水压应足以供水至八楼以上，区内旧楼因此无须另设消防水缸，故对署方指水压只足够供水至三楼的说法表示质疑。

8. 杨永杰议员指发生铅水事件后，水喉匠在为大厦和小商户申请安装水表时均遇到困难，故希望署方改善有关的审批程序。

9. 张仁康议员查询署方是否有方法预测水管爆裂，并要求署方简化申请水表的审批程序。

10. 关浩洋议员提出下列意见：(一) 赞赏署方前线人员迅速地处理水管爆裂事故；(二) 查询署方有何措施确保供港东江水的水质；(三) 建议署方考虑直接把街喉接驳至旧楼天台水缸，以便他们无须另设消防水缸；以及(四) 建议修订相关法例，授权水务署人员进入私人范围维修公共食水喉。

11. 劳超杰议员提出下列意见：(一) 早前「食水含铅超标调查委员会」发表调查报告，对水务署抽取食水样本的方式提出意见，故向署方查询其跟进情况；(二) 要求继续定期为红磡邨二期的住户抽取食水样本作化验、增加抽取的样本数目和次数、检验其他重金属的含量及公开化验结果；以及(三) 查询署方于新落成的公共屋邨采取了哪些措施，以避免铅水事件重演。

12. 杨振宇议员提出下列意见：(一) 对署方人员在九龙城区尽心尽力进行各项紧急维修及重铺喉管工程表示感谢；(二) 部分大厦的水表位于天井，署方人员无法入内「抄表」，多年均以估计用水量收取水费，以致水费偶然会大幅上升。有见及此，他查询署方是否有权入内查看或更换水表；(三) 发生铅水事件后，不少私人楼宇纷纷自行进行验水，故查询署方会否检讨「大厦优质食水认可计划」，以恢复市民对该计划的信心，从而令市民无需再自行进行验水；(四) 私人楼宇内的食水管爆裂会否因水压过高所致，而署方又有否考虑为私人楼宇安装减压阀；以及(五) 建议水务署扩大中水的适用范围至洗车或环保回收业等。

13. 梁美芬议员指启晴邨及德朗邨于相约时期落成入伙，惟听闻因德朗邨采用不锈钢食水管，故并无出现铅水问题。就此，她查询署方会否考虑于公共屋邨全面改用不锈钢食水管，并改善相关的监管制度，以确保不会再次出现铅水事件。

14. 陆劲光议员提出下列意见：(一) 查询署方有何措施落实「食水含铅超标调查委员会」的建议，以增强市民对食水安全的信心；(二) 为确保公共屋邨食水安全，署方会否考虑与房屋署共同制订指针，并发布有关资讯；以及(三) 邻近公开大学及房屋署总部的一段佛光街，过去两年经常发生水管爆裂事故，故希望署方

派员了解成因，及早更换有问题的喉管。

15. 李慧琼议员提出下列意见：(一) 对署方迅速把供水事故的讯息发布给议员表示赞赏；(二) 土瓜湾区近年不断发生水管爆裂事故，故希望署方重新检视区内水管的状况；以及(三) 部分受铅水事件影响的屋邨居民指更换喉管工程对其造成不便，故希望相关部门在进行工程时适当地处理不同居民的需要。

16. 萧亮声议员指自「更换及修复水管计划」于 2015 年完成后，区内仍持续出现水管爆裂事故，故质疑单靠「智管网」计划是否足以监察水管的状况，并建议署方考虑更换余下老化的水管。

17. 林德成议员提出下列意见：(一) 署方人员因未能进入区内部分「三无大厦」「抄表」，故只能以估计用水量收取水费，以致不时出现非常高昂的水费单。就此，他希望署方提供解决方法；(二) 红磡旧区去年发生多宗水管爆裂事故，故希望署方提供更换区内水管的时间表；(三) 建议署方考虑增建 / 扩建水塘；以及(四) 政府教导市民于用水前先开水喉两至三分钟，以防食水的含铅量超标。他查询此做法有否违背节约用水的原则。

18. 邝葆贤议员提出下列意见：(一) 对水务署前线人员尽心尽力处理区内的水管爆裂事故表示赞赏；(二) 区内某屋苑早前于食水缸发现大量沥青，署方当时指该些为食水喉管的内层保护物料，并不会影响水质安全，惟她指事件已打击市民对食水安全的信心；(三) 黄埔德民街及德康街过去一星期已发生两宗咸水管爆裂事故，对附近居民及交通造成严重影响，故查询署方除封闭街道进行更换工程外，是否有其他可行处理方法；(四) 支持署方推行海水化淡，并建议署方增加生产的食水量；以及(五) 建议署方检验东江水的抗生素含量及公布更多数据，让市民安心。

19. 黎广伟议员提出下列意见：(一) 食水乃市民的日常必需品，故要求署方在「三无大厦」发生公用食水喉爆裂事故时，先为其进行维修，然后再向居民收取工程费用；(二) 马坑涌道于本年 1 月 17 日发生咸水管爆裂事故，故查询「智管网」计划是否已全面覆盖九龙城区；以及(三) 署方于去年 9 月已就「食水含铅超标调查委员会」的建议提出改善措施咨询公众，并于去年 11 月完成咨询，故查询署方何时才公布咨询结果。

20. 水务署署长林天星先生的响应综合如下：

- 20.1 在 2000 年推行「更换及修复水管计划」后，九龙城区内水管爆裂的次数由 2000 年的 128 宗，减至 2016 年的 18 宗。在九龙城区总长约 410 公里的水管中，署方在「更换及修复水管计划」内已完成更换九龙城区内约 217 公里长的老化水管，而余下约一公里长的老化水管分散于不同地点。署方会把握机会，于发生事故时，一并更换附近已知有爆裂风险的水管。署方在进行工程时会力求减少对交通的影响，并会与议员及警方保持紧密联络。
- 20.2 署方推出「智管网」计划，于水管安装传感器以监测水管的流量及压力，所得的数据将由计算机分析，以便得知渗漏位置，及早作出处理，针对性更换有渗漏及爆裂风险的水管，惟此计划并不具预测能力。署方已了解外国正研究利用统计学预测水管的状况及爆裂风险，署方期望于本年引入本港试行。
- 20.3 于「智管网」计划下，九龙城区共分为约 50 个小区。目前，署方已完成其中 30 个小区的安装工程，余下的小区工程将于 2022 年或之前完成。有赖于「智管网」提供的数据，署方于 2016 年内已及时处理了区内 44 处水管渗漏。
- 20.4 由于粉岭及上水人口增加，该区所产生的污水不可排放至附近海域，而必须先把排放水质提升至较高级数。署方遂把握契机，把该些经处理的污水加入氯气，使其成为再造水加以利用。由于加入氯气的成本十分便宜，故此举甚具成本效益。
- 20.5 东江流域的集水区广大，而且流量庞大并具有自净能力，因此东江水受到污染的机会极微。而且供港东江水会先流入深圳水库生物硝化站，经处理后才流入水库，以保障供港的东江水水质。署方一直有于木湖抽水站抽取东江水样本化验，以确保其水质符合国标地表水最高标准。相关化验数据亦一直有于网上公布，供市民参阅。此外，署方一直就东江水的水质与广东省保持密切联络，并欣悉广东省已采取多项预防及改善水质措施。此外，署方每年亦有安排水务咨询委员会成员到东江进行实地考察。
- 20.6 若「三无大厦」出现私人内喉爆裂事故，署方尽量先让有关住户协调安排维修。过往有个案在得到当区民政事务处及区议员的协助下，住户能完成维修工程。但如经协调后仍无法开展维修工程，署方愿意先代为进行维修，然后再向相关人士收取工程费用。然而，由于此举牵涉公帑的运用，署方务必在协助住户维修水管及善用公帑之间取得平衡。

- 20.7 就旧楼增设消防水缸一事，署方和消防处去年在楼高三层或以下的旧楼推行试验计划，利用止回流阀的技术，在确保不会污染食水的情况下，由政府供水水管直接供水到楼宇的消防喉辘，以免却安装消防水缸及水泵的相关装置。此计划在试验成功后，已在楼高三层或以下的旧楼实施，协助相关业主提升其楼宇的消防安全水平。至于楼高四至六层的旧楼，消防处已放宽需安装的消防水缸的容量。对于楼高七层或以上的旧楼，署方正与消防处商讨改善消防设施及进行相关跟进工作。待有关措施成熟及经试验可行后，署方将陆续推出。
- 20.8 由于交通阻塞影响，署方调动水车至受影响区域可能需时较长。署方近来已研究利用吊车把附近的水箱运送至需临时供水的地方，并初见成效。
- 20.9 署方一直非常关注食水安全，并正积极跟进「食水含铅超标调查委员会」的建议。在物料控制方面，署方已向所有持牌水喉匠发出技术通告，要求所有物料须每五年再呈交署方审批。署方亦会主动抽查市面的物料，以确保其符合法例的标准。署方明白业界需时适应新安排，并会与业界保持紧密沟通。
- 20.10 在审批水表方面，由于持牌商呈交的图则常有甚多细节需修改以符合法例要求，署方最近已发出通告，并与业界商讨优化程序。同时，署方亦建议业界于大型发展项目中，自行聘请专业人士先行审阅图则，以便缩短审批时间。
- 20.11 署方现正向立法会提交条例草案，以厘清持牌水喉匠的职责、工人所需具备的资格，以及持牌水喉匠与工人的关系。署方会适时向立法会及公众详细介绍有关内容。此外，署方亦计划于本年3月份发表与国际专家小组研究后的详细建议，以进一步保障本港的食水安全。
- 20.12 本港采用「二次供水」模式，食水会先由大厦的水泵泵上天台水缸以供水予较高楼层单位，而低层单位则是由政府供水水管直接供水。若供水水压较高，大厦的内部喉管出现渗漏的机会较大，所以安装减压阀有助减少大厦的喉管水压问题。
- 20.13 署方稍后会推出新的「水安全计划」，以取代「大厦优质食水认可计划」。新计划的主要内容包括清洗及检查措施，以确保大厦内部供水系统状况保持良好，有关详情将于稍后公布。

20.14 以往的食水钢管，其内部保护层为沥青，故有机会因老化而剥落。署方最近研究发现，沥青剥落可能与供水模式转变(如曾停水以进行维修工程)有关。故此，署方已试行于适当位置安装隔网，以阻隔沥青进入大厦内部供水系统。长远而言，则需要逐步更换有问题的喉管。

20.15 署方计划于本年开始逐步兴建海水化淡厂及相关基建，并预计于 2022 年落成启用，每年生产五千万立方米的食水。若有需要，署方可扩建海水化淡厂，使其年产量增至一亿立方米。

通过第六次会议记录

21. 由于没有议员提出修订，主席宣布通过第六次会议记录。

要求政府检讨现有制度

打破「旅游业发展对土瓜湾区带来影响」之困局

(九龙城区议会文件第 01/17 号)

22. 主席表示旅游事务署及香港旅游业议会均未能派员出席会议。秘书处已于会议前将有关的书面回复，即席上文件第 1 号，送交各议员阅览。他垂询提交文件的议员代表会否再作补充。

23. 关浩洋议员介绍文件第 01/17 号，并对旅游事务署及香港旅游业议会未有派员出席会议表示失望。

24. 吴宝强议员指龙城区近来亦出现类似问题，行人路逼满内地旅行团，以致居民需改行马路，容易造成交通意外。他认为对旅游巴司机罚款已失去效用，并建议于食肆牌照中加入条款，规定食肆于用膳时间必须派员维持附近街道的秩序，并限制食肆于某一时段内可接待的旅行团数目。若食肆违反牌照条款，便吊销其牌照，从根本上解决问题。

25. 余志荣议员反映民乐街及崇安街一带的旅游巴违泊问题十分严重。虽然警方已加强执法，惟该处每天从早上开始便已十分挤塞，阳光广场的居民甚至需步行出快线才能登上巴士和校巴，严重影响当区居民的日常生活。他续指现时区内供旅游巴停泊的停车场使用量甚低，故认为除加强执法外，亦应同时加强宣传，让停车场发挥应有功效。

26. 主席建议食环署参考签发酒牌的制度，在处理食肆的续牌申请时，把食肆对附近居民造成滋扰及收到的相关投诉列入考虑因素。

27. 食物环境卫生署九龙城区环境卫生总监蔡远明先生响应指，署方在处理食肆发牌时，首要确保公众卫生、楼宇安全及消防安全。根据现行法例，署方只能处理食肆违法扩展营业范围，而无权规管店外的人群聚集。惟他会把议员就检讨食肆发牌制度的意见向总部反映。

28. 香港警务处九龙城区指挥官李雅丽女士的回应综合如下：

28.1 除加强执法外，警方已于本年一月与红磡分区内旅客聚集黑点附近主要接待内地团的食肆东主召开会议，并就人群管理达成初步协议。警方会密切留意有关情况。

28.2 警方亦已在九龙城民政事务处协助下，为旅游巴司机举办了宣传教育讲座。据她了解，有部分旅游巴司机宁缴付违泊罚款，亦不欲泊进收费停车场，警方建议考虑在红磡区内试行先导计划，提供免费旅游巴泊位。

28.3 警方亦建议运输署于与停车场营办商签订的短期租约中，加入条款限制私家车停泊，并建议加强宣传及于适当位置加设旅游巴咪表位。

28.4 警方支持九龙城民政事务处的「地区旅游大使」的工作，并计划为他们提供训练，协助他们向旅游巴司机进行宣传教育。

29. 九龙城民政事务专员郭伟勋先生响应说，旅游业于区内引致的问题牵涉不同政策范畴，需由相关政策局进一步研究。为纾缓问题，处方已于「地区主导行动计划」下开展项目，处理旅游业在区内引致的问题。此外，他亦亲自主持跨部门工作会议，与警方、运输署、旅游事务署及香港旅游业议会共同研究，尝试以新方法处理问题。目前部分建议仍在初步讨论阶段，相关部门会深入研究其可行性及实际执行细节，务求尽快回应居民的关注。

关注假难民犯罪情况，要求加大力度打击罪案 (九龙城区议会文件第 02/17 号)

30. 主席表示秘书处已于会议前将警务处的书面回复，即席上文件第 2 号，送交各议员阅览。他垂询提交文件的议员代表会否再作补充。

31. 林博议员介绍文件第 02/17 号。

32. 梁美芬议员指不少长居本港的南亚裔人士经常被标签成假难民。由于假难民了解他们的文化及生活方式，故犯案时亦大多以他们为对象。她建议当局设定一个期限，对在该日前到港的酷刑声请者，入境事务处应尽快审核其资格。对在该日后才到港的酷刑声请者，则不应再签发「行街纸」，而应强制其入住禁闭营，以大大减低他们偷渡来港的诱因。

33. 丁健华议员指假难民于区内犯罪问题严重，当局必须切实解决问题及把其对居民的影响减至最低。他指当局应加快处理酷刑声请个案，并从源头堵截假难民来港。此外，他亦认为假难民影响长居本港的南亚裔人士，使其被误会为假难民，影响他们融入社会。

34. 郑利明议员指有犯罪集团有组织地协助假难民偷渡来港及提出酷刑声请。他认为当局应堵塞法例漏洞，并加强打击该些犯罪集团。

35. 何显明议员指入境事务处处理酷刑声请个案需时甚久，为确保酷刑声请者于等候审核期间不会骚扰本港市民，当局应考虑设立禁闭营，以减低他们偷渡来港的诱因。

36. 邵天虹议员反映不少居民均曾被疑似假难民骚扰及跟踪，故希望有关部门留意。

37. 香港警务处九龙城区指挥官李雅丽女士的回应综合如下：

37.1 于 2016 年，香港有 4,703 名非华裔人士因干犯刑事罪行被捕，当中包括九龙城警区的 272 名非华裔被捕人士，占全港非华裔被捕人士约 5.8 %。当中，大部分被捕人士(36.4%)均涉及店铺盗窃或杂项盗窃的罪行。

37.2 整体而言，九龙城警区会继续维持高调前线警力，包括在有需要及可行情况下，调派西九龙总区的警察机动部队及冲锋队，在区内巡逻以打击暴力罪案。警区亦会根据罪案趋势，灵活调配便装警务人员，作出各项情报主导的反罪恶行动，以打击罪行并拘捕疑犯。警区与西九龙防止罪案办公室亦会继续在区内以不同形式向居民作防罪教育及宣传，以提升市民的警觉性，减少罪案发生。

37.3 此外，九龙城警区亦会配合警务处「推动社群参与」的策略方针，促进与在港定居的非华裔社群的联系，加强沟通，争取他们的信任、理解、支持和配合，以携手灭罪。

38. 主席作出总结，指目前九龙城区的罪案数字虽仍属低水平，惟南亚裔人士的犯罪情况已见上升趋势。他希望当局认真考虑议员的意见，而警方则应继续于区内加强巡逻，以保障居民生命财产安全。

关注印度尼西亚逐步停止对本港输出家庭佣工问题
(九龙城区议会文件第 03/17 号)

39. 主席表示劳工处未能派员出席会议，惟秘书处已于会议前将有关的书面回复，即席上文件第 3 号，送交各议员阅览。他垂询提交文件的议员代表会否再作补充。

40. 郑利明议员介绍文件第 03/17 号，并指劳工处近年虽引入其他国籍(包括印度、孟加拉国、缅甸等)的外佣，惟碍于生活习惯及文化差异，短期内仍较难为本港雇主接受，故希望政府积极考虑从中国内地输入家庭佣工。

41. 主席请秘书处将议员的意见向劳工处反映。

(会后补注：秘书处已于会后将议员的意见转达劳工处。)

对施政报告的回应
(九龙城区议会文件第 04/17 号)

42. 主席表示行政长官办公室未能派员出席会议，惟秘书处已于会议前将有关的书面回复，即席上文件第 4 号，送交各议员阅览。他垂询提交文件的议员代表会否再作补充。

43. 吴奋金议员介绍文件第 04/17 号。

44. 邝葆贤议员提出下列意见：(一) 希望政府为本港医疗系统发展着想，于推行「自愿医保计划」时，不要因保险业界的强烈反对而把一些高风险人士剔除于该计划之外；(二) 建议政府提升卫生署的职能，加强其在疾病预防、社区精神健康及医疗支持等方面的工作；以及(三) 医院管理局本年度欠缺足够资源聘请所有本地毕业的医科生，而施政报告亦欠缺长远的医疗规划。

45. 主席请秘书处将议员的意见向有关方面反映。

(会后补注：秘书处已于会后将议员的意见转达食物及卫生局。)

采取合适措施评核 避免过分操练
(九龙城区议会文件第 05/17 号)

46. 林德成议员介绍文件第 05/17 号。

47. 郑利明议员指北欧的教育模式让学生愉快地成长和学习，不但使其免于承受不必要的压力，而且其科技成就位列世界顶尖位置。相反，香港实行「填鸭式」教育制度，令学生的学习态度、语文水平及创科能力日趋下降，有经济能力的家长纷纷把子女送往学费高昂的国际学校或直资学校就读，显示其乃失败的教育制度。他要求当局废除 2017 年小三「基本能力评估研究计划」(下文简称「2017 研究计划」)或类似的评估机制。

48. 劳超杰议员指小学及幼儿园应培育学生的创意，让其愉快学习，故反对实行「2017 研究计划」或类似的评估机制。他指现时小学生功课繁重，家长及学生均承受相当大压力，不少家长遂把子女送往外国留学，显示本港的教育制度出现问题。他认为局方应把推行「2017 研究计划」的资源用于鼓励学生的创意思维及减低学生的压力，从而减少学生自杀的情况。

49. 邝葆贤议员指学生应从小打好知识根基，然后才循序渐进尝试新挑战，而不应让其过早面对压力。惟现时小学生功课压力繁重，而不少基层家长亦未能把子女送往外国留学。她忆述曾接触一名病人，因学业压力沉重，自小学五年级起便已萌生自杀念头。她希望局方聆听家长的声音，搁置于小学三年级实行「2017 研究计划」或类似的评估机制。

50. 教育局高级学校发展主任(九龙城)² 陈志强先生作出响应，重点如下：

50.1 教育局推行「2017 研究计划」并非复考「全港性系统评估」。

50.2 教育局关注过度操练的情况，并已相应加入多项措施移除操练的诱因，包括改良试卷及题目的设计、优化学校报告、加强专业支持，以及加入学生学习态度及动机问卷调查。为避免学校以取得的数据作比较，局方亦决定取消发放基本能力达标率予小学，并于小学表现评量中剔除有关项目。局方亦会就系统评估数据的运用加强内部指引。现时，全港多于九成小学已制订校本的评估及家课政策。

50.3 在「2017 研究计划」下，局方会向学校提供专业发展的课程、培训讲座及到校支持服务。此外，局方亦已推出「网上评估系统」及「网上学与教支

持」网站，为教师提供便捷易用的资源和让学生轻松地学习。

50.4 局方已于十八区举办讲座，向学校的校董、校长、负责家长教育的教师、家长教师会主席及成员，分享「促进学习的评估」的理念及实践。局方正筹备「促进学习评估资源套」予各持分者(包括学校管理层及家长)，以提高他们对基本能力评估的认识。

50.5 若学校于参与「2017 研究计划」时遇到困难，局方会深入了解并提供协助。

51. 主席作出总结，希望教育局及时掌握学生、家长及学校的情况，以学生为本，让小学生有愉快的学习生活。主席亦请教育局的代表向局方相关组别转达议员的意见。

香港 2030+：跨越 2030 年的规划远景与策略 (九龙城区议会文件第 06/17 号)

52. 发展局局长政治助理冯英伦先生及规划署高级城市规划师/策略规划 4 张嘉琪女士介绍文件第 06/17 号。

53. 邝葆贤议员提出下列意见：(一) 文件内容空泛且与现实脱节。举例说，文件提及创造优质居住环境，惟现时市区的住宅单位面积却不断缩小；提倡「再工业化」及发展高新科技，但未能提供明确发展方向及详情；预留一千公顷农地发展有机农业，却任由本港现存四千八百公顷农地荒废；(二) 政府下调本港的预计人口，但却不断调高土地需求，并提出填海或收回农地作发展，故质疑有关建议是否有足够数据支持；(三) 本港交通虽以铁路为主，但铁路未能直达每家每户，市民仍需使用其他接驳交通工具，惟本港的道路增长一直远低于汽车数量的增长；以及(四) 本港每日从内地输入移民，惟不同背景的新移民的需要均不尽相同。若政府未能准确掌握有关数据，无法控制本港的人口质素，即使进行长远规划亦只会徒劳无功。

54. 郑利明议员认为文件的内容空泛，并欠缺清晰愿景和目标。他续指现时本港的主要问题乃楼价脱离一般市民的负担能力，以及人口老化令年轻人供养负担增加。

55. 杨永杰议员认为进行长远规划时，必先设立清晰定位及方向，然后再配以相应的土地规划，让每个香港人有发展空间，而非单纯提出一些「口号式」的建议，或多建楼宇以满足居住需要。他认为文件未能阐明本港的支柱产业，计划最

终恐只会沦为地产项目，而香港经济只能继续依赖内地旅行团和自由行旅客。

56. 黎广伟议员提出下列意见：(一) 查询发展东大屿都会的成本、所需的填海面积及完工日期；(二) 东九龙正在发展第二个核心商业区，故质疑于东大屿都会发展第三个核心商业区及进行大面积填海以提供土地作住宅用途的必要性；(三) 查询于交椅洲及喜灵洲进行填海时所采取的保育措施的详情；以及(四) 文件提出增加公共空间，但却未订定最低人均居住面积，漠视本港现时住宅单位面积越来越小的现实。

57. 丁健华议员指文件欠缺实际措施，亦未有正视现时发展过度集中于市区的问题，以致数以百万计市民每天仍要从新界前往市区工作。此外，他指本港近年不少问题均是旅游业过度急速发展所致，惟文件并未提出全面的旅游发展规划。

58. 左汇雄议员指文件引述的大多为十多年前的数据，而且未有包含国家近年提出的「一带一路」建设及于落马洲河套地区的「港深创新及科技园发展计划」。

59. 邵天虹议员指文件提出具前瞻性的规划和愿景，方向正确。他希望政府能争取社会各界的共识，尽早落实有关规划。

60. 张仁康议员提出下列意见：(一) 建议当局详细考虑品牌设计，把香港建设成花园城市、创意中心等；(二) 新加坡在规划及发展上均超越本港，建议当局可参考新加坡的发展模式及规划；以及(三) 文件并未提及西九文化区、高铁 2018 年通车及「一带一路」等因素。他认为香港在「一带一路」建设中，有相当空间发展文化艺术及创意产业。

61. 发展局冯英伦先生作出综合响应，重点如下：

61.1 本港现存可供发展的土地已所余无几，由于土地发展面对许多限制，故有需要尽早开展一个长远而可行的规划。香港以往可透过沿岸填海创造大片土地以建立新市镇（如沙田、大埔、将军澳及东涌）。新界北及东大屿都会两个策略增长区的发展难度比传统新市镇更高，故更有需要尽早进行规划，而项目细节须作进一步研究才能制定。

61.2 本届政府积极推动创意及创新产业，而具体的创新科技产业政策则有待创新及科技局筹划。

61.3 本港发展的限制不少涉及容量的问题，因此在规划上必须有长远目光，才可创造容量。

- 61.4 是次公众参与提供一个长远的规划远景与策略及概念性空间框架。政府稍后在推展个别项目时，会再进行详细技术研究、制定工程的具体细节及进行咨询，欢迎公众届时再提供意见。
62. 规划署总城市规划师/策略规划刘宝仪女士作出综合回应，重点如下：
- 62.1 本港除面对人口老化问题外，市区的楼宇老化问题亦相当严重，而市区人口密度亦甚为稠密。除了透过保养、维修老化楼宇以延长其寿命之外，政府建议把握旧区重建所带来的机遇，改善旧区的环境。此外，可透过提升蓝绿资源（如把敬业街明渠优化为翠屏河），为稠密的市区提供更多康乐及休闲空间。同时，《香港 2030+》亦建议加强都市气候及空气流通的考虑，以改善稠密市区的空气质素。
- 62.2 近年私家车增长快速，惟这并非可持续的发展模式。政府建议继续以铁路为运输系统骨干，并建设利便行人的建设环境，并把主要的社区设施规划于可步行范围内，以减低市民对交通的需求。
- 62.3 之前议员提到预留一千公顷农地作有机农业发展，《香港 2030+》文件中并无提及有关数字。食物及卫生局和发展局计划开展研究，寻找合适的「农业优先区」，并研究提供诱因鼓励农户在适当位置进行农耕或复耕，此举除可提供本地食物供应外，亦可改善乡郊环境。
- 62.4 政府统计处的最新人口推算分为基线、较高及较低的情景，当中就每日 150 个单程证的使用情况、妇女生育率及死亡率等因素设定不同假设。而 2043 年达 822 万的人口高峰属基线推算。
- 62.5 目前，东大屿都会的规划仍属概念性规划，其实际工程成本仍有待进行详细技术研究。所提及的 1,000 公顷填海面积属初步估算，并已考虑到附近航道及具生态价值地点（如珊瑚）等限制。实际填海范围须在深入研究各项相关因素后才能确定。
- 62.6 根据顾问对经济用地的长远评估，即使计及九龙东的未来供应，本港仍欠缺相等于半个中环规模的核心商业区甲级写字楼楼面面积。东大屿都会位于大屿山与港岛西之间，亦邻近机场及未来的港珠澳大桥香港口岸，具备优越策略性位置。
- 62.7 由于交椅洲岸边发现珊瑚，而喜灵洲岛上则发现罕有的双足蜥，故现时的概念是进行填海工程时与现有岛屿以水道分隔，以保护岛上生态及保持水流。同时，填海工程亦会研究引入生态海岸线设计，以减低对生态的影响。

- 62.8 《香港 2030+》乃以新增公营房屋单位总楼面面积为 50 平方米及新增私人楼宇单位总楼面面积为 75 平方米的假设来计算房屋用地的需求。虽然《香港 2030+》未有订下量化的人均居住面积标准，当中主要考虑到市民的负担能力等因素，但《香港 2030+》希望透过创造容量，提供条件使居住面积能得以提升。
- 62.9 经济用地方面，文件除提出发展第三个商业核心区外，亦建议于邻近边境与六个现有口岸的新界北策略增长区，发展高增值现代物流及其他新兴产业，而政府亦已公布于落马洲河套地区兴建深港创新科技园，此外亦已于其他新发展区规划了相当商业用地，以改善职住平衡。
- 62.10 《香港 2030+》着重推动创新科技以带动经济发展，如透过提供更多共享工作空间及更多有关「科学、科技、工程及数学」教育的培训设施，以培育及鼓励青年人的创业精神及提供更多创业机会。
- 62.11 在发展旅游业方面，《香港 2030+》建议吸引高消费过夜旅客访港，例如透过拓展会议、展览及奖励旅游。未来，大屿山北面及启德亦将提供大型的旅游设施。
- 62.12 西九文化区已进行规划及展开工程，故并无于这份侧重于长远发展的规划文件中详述。文件已提及「一带一路」等国家倡议和基建发展，如高铁所带来的影响，相信能为本港开拓更多境外经济机遇及发展平台。
- 62.13 有关品牌设计方面的意见，当局会继续聆听，改善研究报告。整个《香港 2030+》研究期望于 2018 年完成。
- 62.14 《香港 2030+》的研究亦有其他政策局及部门的参与。公众所给予的意见，亦会与其他相关政策局和部门一同研究，以完善规划策略。

九龙城区议会 2017-18 财政年度拨款预算案
(有关社区参与拨款部分)
(九龙城区议会文件第 07/17 号)

63. 秘书应主席要求介绍文件第 07/17 号。

64. 经咨询全体议员的意见后，主席宣布通过九龙城区议会 2017-18 财政年度拨款预算案(有关社区参与拨款部分)。

申请九龍城区议会拨款—聘任全职合约员工
(九龙城区议会文件第 08/17 号)

65. 秘书应主席要求介绍文件第 08/17 号。

66. 经咨询全体议员的意见后，主席宣布通过拨款 2,240,000 元继续聘请三名全职行政助理、四名全职活动统筹员及四名全职活动推广助理。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于 2017 年 4 月至 2018 年 3 月在九龙城区举办的康乐体育活动策划
(九龙城区议会文件第 09/17 号)

67. 康文署总康乐事务经理(九龙)邓敏华女士介绍文件第 09/17 号。

68. 关浩洋议员表示议员曾于文娱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下文简称「文康地管会」)上次会议中，要求康文署提供个别活动的参与情况。

69. 康文署邓敏华女士响应指，署方会在文康地管会提供相关资料。

70. 经咨询全体议员的意见后，主席宣布通过拨款 6,112,181 元供康文署于 2017-18 财政年度在区内举办康乐体育活动。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2017/18 年度在九龙城区提供地区免费文娱节目计划
(九龙城区议会文件第 10/17 号)

71. 康文署高级经理(九龙西文化事务)何颖诗女士介绍文件第 10/17 号。

72. 经咨询全体议员的意见后，主席宣布通过拨款 525,000 元供康文署于 2017-18 财政年度在区内举办地区免费文娱节目。

九龙城区「地区主导行动计划」

2016 年度工作进度报告及 2017-18 年度工作计划
(九龙城区议会文件第 11/17 号)

73. 九龙城民政事务专员郭伟勋先生介绍文件第 11/17 号。

74. 张仁康议员赞赏及支持「地区主导行动计划」(下文简称「行动计划」), 并指行动计划为社会创新项目及其成效深感乐观。此外, 他表示行动计划是本区的重点议题, 故建议把其列为会议的重点讨论项目, 并安排于议程较前位置, 以便更多议员参与讨论。

75. 关浩洋议员非常赞同行动计划尝试以新方法, 针对性地处理区内的环境卫生问题及旅游业引致的问题, 并期望各相关部门与议员互相配合、各司其职。此外, 他反映部分洗街队在欠缺职员或议员在场监督时, 表现有欠理想, 故希望部门跟进。

76. 林博议员非常赞赏及支持行动计划, 并指区内的环境卫生及旅游巴阻塞问题已见改善, 而连串的清洁行动亦加强了居民保持环境清洁的意识。此外, 他期望「地区旅游大使」协助劝谕区内旅游巴司机, 前往附近的停车场停泊。

77. 郑利明议员对行动计划表示欢迎, 并指前线清洁工人现时更积极地进行街道清洁工作及更迅速地清理街上的杂物。他同时反映何文田区近来出现不少拾荒老人, 希望相关部门寻找合适地方供他们放置纸皮, 并协助他们另觅谋生方法。

78. 九龙城民政事务专员郭伟勋先生的响应综合如下:

78.1 为解决区内的环境卫生问题及旅游业引致的问题, 处方适时与区议会合作推出行动计划, 以额外资源及新方法处理, 并包含宣传、教育及执法等多方面的工作。

78.2 在行动计划中,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主要负责统筹的工作, 而相关的执法及行动则有赖各相关部门(特别是警方及食环署)的配合。他感谢议员及各相关部门对行动计划的支持。

78.3 行动计划下的洗街工作将持续八星期至三月中旬。若议员发现仍有部分地点的清洗工作未如理想, 欢迎向处方提出, 以便安排特别清洗。

78.4 在各相关部门的积极配合下, 「地区旅游大使」的工作已渐见成效, 处方正计划未来增加相关人手及研究不同的运作模式。长远而言, 则需要在政策或立法层面处理, 以彻底解决问题。

78.5 处方会把议员对区内拾荒老人问题的意见向相关部门或政策局反映。

79. 主席作出总结，感谢专员统筹各部门及议员进行相关工作。他指现时行动计划初见成效，故希望行动计划能延续下去，并进一步加强宣传教育、清理及执法三方面的工作。

其他事项

下次开会日期

80. 主席宣布下次开会日期为 2017 年 3 月 30 日，截止提交文件日期为 2017 年 3 月 15 日。由于没有其他事项须予讨论，主席在下午 7 时 31 分宣布会议结束。

本会议记录在 2017 年 3 月 30 日正式通过。

主席

秘书

九龍城区议会秘书处
2017 年 3 月